

# 山东法制报

## 审判周刊

● 2020年9月25日 星期五 ● 总第7340期 ● 每星期五出版 http://fazhi.dzwww.com  
●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 今日四版

## 张甲天到滨州、东营法院视察调研

本报讯 9月17日，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甲天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先后到博兴法院及其湖滨法庭，津津法院、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调研。张甲天实地查看了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全流程网上办案、“一站式”多元解纷等情况并与法官交流。在东营开发区法院，听取了智慧法院建设情况的汇报，详细了解了智慧绩效考核、智能分案、智能工作规划提醒等运行情况。张甲天强调，全省法院要深入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

诉讼服务体系，加大诉前多元调解力度，加强与人民调解、行业调解等组织对接，加强互联网调解平台应用，把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和萌芽状态。要进一步加强速裁团队建设，集合优质资源，不断提升审判质效。要加强全流程网上办案系统运用，大力推广电子送达、智能阅卷、网上合议、裁判文书自动生成工作等的应用，做到全员、全流程、全节点应用，推进网上办案实时化、无纸化、长效化，让信息化服务群众、服务法官，让当事人享受更多的智慧法院改革成果。(鲁法宣)

## 黄河流域环境资源 审判工作推进会在东营召开

陶凯元出席并讲话 张甲天致辞

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框架协议》。

陶凯元指出，各级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司法服务与保障的意见》，围绕即将出台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充

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

陶凯元强调，要强化司法理念，促进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和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立足审判职能，围绕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突出流域特征，把握黄河的特异性、差异性和人文性；统筹流域发展，实现经济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生态全面优化。

陶凯元要求，要着力加强自身建设，发

挥司法协作效能，助推流域治理体系，健全专门司法机构，锻造职业审判队伍，打造各具特色的司法品牌，探索构建黄河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机制。

全国人大代表刘留岩、吴娟，部分山东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黄河水利委员会、山东黄河河务局，最高人民法院环境庭、黄河流域9省区高级人民法院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徐阳

本报讯 为加强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涉外法治保障，服务更高水平对外开放，9月18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胶州市委政法委、胶州市人民法院、上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与华东政法大学在上合示范区“法智谷”联合设立华东政法大学上合示范区“一带一路”法律研究与实践基地。

随着我国对外开放水平的逐步提升，新型疑难涉外诉讼案件越来越多，对涉外商事审判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大循环”“双循环”发展格局下，越来越多的上合元素项目在上合示范区落地开花结果。设立上合示范区“一带一路”法律研究与实践基地，是破解时代难题、化解风险挑战、实现合作共赢的创新之举，将帮助人民法院提升涉外商事纠纷化解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现代化上合示范区。

各方将以“提升上合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涉外法治建设水平，为上合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提供优质司法保障”为目标，开展域外法律查明适用、涉外法律服务产业建设、涉外法律人才培养等工作，有效推动多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提升涉外矛盾纠纷化解水平，更好地服务“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平台建设。

华东政法大学方面表示，将进一步加强与各方对接融合、交流合作，将学校发展与上合示范区发展紧密联结，充分发挥人才、科研和学科优势，建立域外法查明研究基地，为企业请进来、走出去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法律服务与帮助，共同推进上合示范区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法律制度、法律文化等多领域合作和涉外法律服务产业建设。青岛法院也将积极为各方深入合作提供条件和支持，各方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扛起“形成更高层次的改革开放新格局”的责任担当。时满鑫 何文婕

## 上合示范区「一带一路」 法律研究与实践基地成立

本报讯 2019年9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赴郑州主持召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在山东东营召开黄河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推进会。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陶凯元出席会议并讲话。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甲天，山东省东营市委副书记、代市长陈必昌出席并致辞。会上签署了《黄河流域9省区高

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框架协议》。

陶凯元指出，各级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司法服务与保障的意见》，围绕即将出台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充

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

陶凯元强调，要强化司法理念，促进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和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立足审判职能，围绕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突出流域特征，把握黄河的特异性、差异性和人文性；统筹流域发展，实现经济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生态全面优化。

陶凯元要求，要着力加强自身建设，发

挥司法协作效能，助推流域治理体系，健全专门司法机构，锻造职业审判队伍，打造各具特色的司法品牌，探索构建黄河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机制。

全国人大代表刘留岩、吴娟，部分山东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黄河水利委员会、山东黄河河务局，最高人民法院环境庭、黄河流域9省区高级人民法院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徐阳

本报讯 今年以来，淄博中院在审判机制创新、审前和解中心功能优化、对下指导常态化等方面下功夫，推动行政审判质效持续提升。1-8月份，全市法院行政审判一审结案1173件，结案率为80.18%，同比增长18.1个百分点；一审平均结案天数为52.67天；一审服判息诉率为76.37%；中院和3个基层法院实现案件零发改。

淄博中院创新案件受理机制，坚持有案必立与管辖权下移相结合，1-8月，全市法院行政审判一审收案1403件，同比上升124.12%，对109件案件下移管辖权。创新案件受理机制，实行自动分案和指定分案相结合，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和群体性案件指定承办人；大力推行要素审理模式，完善繁简分流机制，对申诉复查的行政案件实行表格式裁判文书。创新审判管理机制，把核心指标任务分解到每名法官和法官助理，坚持每日一公布、半月一调度、一月一考核。

推进和解中心实质运行，目前已聘请2名专职和解员，保证每天有1人全天坐班。全面优化审前和解程序，将政府重点工程拆迁、政策性企业关停等案件全部纳入和解中心过滤，对和解成功的案件，及时作出司法确认并跟踪执行；对于和解不成功案件，在和解阶段固定

好证据和争议焦点，及时转入诉讼审理程序。今年以来，全市两级和解中心共受理案件722件，和解成功216件，和解成功率为29.91%。

王琦

今年以来，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认真贯彻落实省法院院长会议、全流程网上办案推进会议精神，把推进全流程网上办案当成一项政治任务，积极推动全流程网上办案应用，确保全员应用、人人过关。目前，聊城中院新系统运行有序，成效明显。

聊城中院坚持把推进全流程网上办公案作为深化智慧法院建设的重要举措，召开党组会专题传达学习省法院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落实方案。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延杰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调度，分管院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加快工作进度，强化责任落实，推动各项工作扎实开展。

为确保所有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尽快熟练掌握新系统，法院强化应用能力培训。在系统上线前，中院按照“全院全员”的标准，组织干警采取集中收看培训视频和自主学习相结合的方式，掌握系统使用流程，干警参训率达100%；系统上线时，对各业务部门人员进行重点培训，通过现场操作指导、工作群答疑解惑等方式解决使用中的问题。

系统上线后，通过中院审判业务服务群、法院内网征求意见等途径，第一时间了解、反馈、解决系统运行过程中功能不完善、应用不熟练等问题，并积极向上级有关技术部门反映情况。与此同时，认真学习研讨省法院下发的《全流程网上办案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提前学习掌握有关工作要求，以便更好地指导工作开展。

据悉，今年1至8月份，聊城市法院收案75015件，结案66405件，结案率80.52%，名列全省法院第四；一审服判息诉率87.95%，名列全省法院第六；一审简易程序适用率86.77%，名列全省法院第四。此外，在近日省法院组织的全流程网上办案应用能力考试中，合格率达到100%。这说明，各项举措促进了审判质效的提升。王希玉 张立坤



为发挥执行职能、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按照上级法院统一部署，在中秋、国庆节即将到来之际，9月22日凌晨，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吹响了集中执行攻坚的号角，开展对涉民生案件的突击执行，加大对追索劳动报酬、农民工工资、赡养费、抚养费案件的执行力度，并特邀烟台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到现场见证执行过程。于妍 修晓鹏 宫小荃 摄

## 以思想“破冰”引领行动“突围” 着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营商环境

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梁久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法治化环境最能聚人聚财，最有利于发展”。人民法院作为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主力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是义不容辞的责任，在助力落实“六稳”任务、做好“六保”工作中大有可为。当前，国际国内形势异常严峻复杂，企业发展面临诸多困境挑战，人民法院只有自觉放大“跳出案件看案件、跳出法院看法院、放眼世界看地方”的境界格局，用新理念引擎，用新思维导航，用新路径破冰，才能全力奏出“只要经济能发展，法院甘愿担风险”的担当强音，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稳定公平透明、可

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用新理念引擎，彰显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温度。“法律无情，司法有情”，司法裁判不能僵化适用“冷冰冰的法律”，必须站在党委政府、市场主体的角度，用心裁判、用情司法、用力服务，确保每一件案件都能体现司法的温度、温情和温暖。要牢固树立“案案是环境，人人是环境，事事是环境”的理念，把党的领导和大局意识融入法院工作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坚决克服就案办案、机械司法的思维惯性和路径依赖，确保裁判结果始终紧贴大局要求、体现时代特征、符合司法规律。要牢固树立“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发展，就是服务大局”的理念，从“法院思维”转向“企业视角”，从“干部姿态”转向“群众位置”，全力营造“尊重企业家、学习企业家、服务企业家”的浓厚氛围，以更高的境界格局拉升站位，以更优的服务品质强化担当，努力提供更多让企业发自肺腑“喊好”的公平正义司法产品。要牢固树立“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有机统一”的理念，坚持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导向，强化系统论、矛盾论、辩证论思维，围绕党委满意不满意、市场认可不认可、群众答应不答应来衡量每一案件办理，以用心审判、倾心工作体现法院速度、法院效果、法院服务。

用新思维导航，彰显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厚度。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必须正确处理主动服务与独立司法的关系，从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维度，推动司法服务由“坐堂问案”向“上门服务”转变，由“机械办案”向“能动司法”转变，由“会诊个案”向“常态服务”转变，进一

步延展司法服务的厚度、广度、深度。要立足“事前提早服务”，大力推行以“中、基层法院分级结对联络”为载体，以“定员结对、定点联系、定向服务、定时办理、定责督导、定标评估”为内容的“双结六定”机制，推动联络代表委员全覆盖；全面摸排新旧动能转换重点企业名单和需求清单，变“要我审判”为“我要服务”，发挥破产审判挽救、知产审判保护、环资审判修复功能，切实把案件吃透、把风险理清、把资源配优，让困境企业变“山穷水尽”为“柳暗花明”。要立足“事后提效服务”，坚决摒弃“结案了事”的鸵鸟思维，对办理的每一件案件做好案后风险评估，当好重点企业的“法律诊所”和“服务哨兵”；做全司法程序之后的“法律评估、司法建议”，充分运用释法析理、司法建议等形式，帮助企业规避风险、做大做强，变“坐诊大夫”为“家庭医生”。

用新路径破冰，彰显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深度。营商环境优化重点关注市场主体、当事人、律师的诉讼获得感与法治体验感，关注改革制度完善及其具体

实施成效，关注互联网技术的司法应用。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必须以“完善制度+落地落实+用户体验”为路径指引，换位思考转思路，精准施策搭平台，靶向发力出实招，努力提供“像网上购物一样方便快捷、像汽车4S店一样透明标准、像五星级酒店一样规范可靠”的法治营商安商环境。要开辟一站式多元解纷新路径，认真落实18部门意见，进一步拓展诉非联动的“横线”，做强业务指导的“纵线”，打通智慧应用的“天线”，接好诉源治理的“地线”，推动形成内外联动、上下协同、集约集成、融汇融合的一站式多元解纷治理模式。要开辟“分调裁审”机制改革新路径，紧紧围绕“分流有序、调解有方、裁断有速、审判有质”，大力推广速裁团队和法官工作室建设，推进简案速裁、普案快审、繁案精审、类案专办，发挥质效考核指挥棒作用，推动审判执行工作全面提质增效；加快推进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实现全流程管理无盲区、全链条监督无疏漏、全方位监管无断链，不断提升司法质量效率和司法公信力。要开辟全流程网上办案新路径，突出求真务实、真明真会、真奖真罚、真推真成，大力推行微法庭异步审理、多点互联网线上审判等做法，努力实现一号通办、一网通办、一站通办，让当事人“跑一次为上限，不用跑成常态”。

“转理念、转模式、转作风”  
学习研讨专栏

## 淄博中院三项措施 促进行政审判质效提升

## 聊城中院三措并举推动全流程网上办案 全员应用 人人过关



本版编辑 王天宇

# 聚力+创新+硬核 破解“执行难”的日照开发区路径

## 『诉前调解+司法确认』组合拳 促成『速、和、省』解纷效果

企业是经济社会发展的中流砥柱,良好的营商环境是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基石,更是群众安居乐业的重要保障。今年以来,荣成法院以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为己任,审判执行双轨推进,有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 地产企业买设备 疫情之后款难清

2019年,威海某环保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公司)与荣成某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房地产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约定由房地产公司向环保公司采购一套设备,并由环保公司安装及拆除原有设备,合同价款244.55万元。待竣工验收后,房地产公司向环保公司支付60%的工程款。

环保公司履约完成设备安装后,时间转眼到了2019年底2020年初,因受疫情影响,各地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缺少收入来源的房地产公司在支付了部分账款后无力结清尾款,环保公司多次催要未果,遂于今年7月将房地产公司诉至荣成法院,要求房地产公司支付工程款97.82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 换位思考互退让 你免息我来清偿

荣成法院受理该案后,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依法适用诉前调解程序,及时将案件分配给特邀人民调解员组织当事人进行诉前调解。调解中,被告房地产公司对诉讼事实无异议,但表示因受疫情影响公司资金紧张,愿意用其他方式抵顶债务,同时其认为因工程尾款中包含有质保金,现尚未达到质保金返还的条件,应将质保金予以扣除,按73万给付欠款。最终,双方因工程款履行期限及质保金是否应予扣除等问题未达成调解协议。

案件虽陷入僵局,但承办法官高升发现,被告房地产公司并非不想“赖账”不还,只是囿于资金紧张无法兑现,为了保留企业有生力量,实现双方和解共赢,8月10日法院再次对该案进行调解,二次调解中高升劝解双方互退一步,疫情期间企业发展各有不易,建议采用分期还款的形式偿还欠款,同时工程质保金也即将到期,工程质量并未出现问题,为避免再次诉讼的诉累,高升建议也采取分期返还的方式一并解决。

最终在高升的情理法兼容地调解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被告房地产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前分三期还清原告环保公司包括质保金在内的97.8万元欠款。考虑到当事人经济困难,高升建议其采取司法确认调解协议的方式解决,这样可以省去企业的诉讼费用。随后双方当事人向荣成法院申请司法确认,法院裁定确认调解协议有效。

### 用好组合拳,促三重优化效果

该案属于争议焦点突出、涉案标的额较大的承揽合同纠纷,若按照正常审理程序,势必会增加双方企业的时间成本、诉讼成本。为此,审理中荣成法院运用“多元解纷+司法确认”组合拳,击发“速”“和”“省”三重优化营商环境效果。

通过多元解纷模式引入特邀调解员诉前调解,同时承办法官持续推进,对双方焦点问题有针对性地指导化解,最终实现当事人从网上立案到案结事了18天内化解百万纠纷的提“速”效果。

调解中法院结合疫情冲击的特殊背景,力促双方达成分期还款的调解协议,不仅宽限了债务人的还款期限,缓解其资金运转压力,也给债权人吃了“定心丸”,维护其合法权益,达到言“和”共赢目的。

调解结束后,法院及时配位了司法确认,通过当天立案、当天司法确认的方式结案,既避免了当事人多次跑腿、多次参与诉讼、判后上诉等风险诉累,也为企业省去了1.3万元的诉讼费用,实现了全程为企业节约时间成本、经济成本的“省”疗效。

李军涵

今年以来,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从加强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入手,积极探索创新破解执行难的新格局、新思维、新手段,向执行难频频“举刀”“亮剑”,执行成效赢得社会各界广泛赞誉。截至8月31日,该院共新收执行案件975件,结案847件,结案率86.87%,执行到位金额达1.7亿余元。

### 聚力合围:持续营造高压态势

为了解决执行综合“合而不力”的困局,该院积极争取工委支持,根据现阶段执行工作的形势任务要求,重新修订完善了《全区关于加强综合治理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的实施意见》,对全区党政机关、公检法部门及其他职能部门切实参与执行综合治理格局提出了15项具体考核指标,并将指标完成情况与各部门社会综合治理工作成效挂钩,与年终绩效考核奖励挂钩,区内各部门配合联动执行的积极性得到极大调动。《意见》下发后短短10天时间,已有11起案件在5部门配合下顺利执结,涉案标的额近200万元,合力执行初显成效。

案件能否执行到位,牵扯到群众的权益能否真正兑现,而其中最关键的,是要“查到人、找到物、封住财产”。经过前期紧张筹备,8月19日,该院联合区公安分局在全省成立首家“打击拒执犯罪办公室”,由公安机关派驻2名干警配合法院执行工作,充

分借力公安机关在查人找物方面的技术优势,依法及时对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案件开展侦查工作,提前介入约谈相关人员,督促被执行人履行法律义务。目前,该院已对5名被执行人进行了约谈,4人当即履行了总计28万余元的付款义务,1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分期付款的和解协议,另有3人主动来电申请执行和解。

该院通过不断“入群”,有效扩大了合力破解执行难问题的“朋友圈”,在全社会持续营造出对违法失信行为的高压威慑态势,为共同破解执行难奠定了良好的社会及舆论基础。

### 创新支撑:兑现权益多点突破

早在今年3月13日,该院就紧抓全省“执前和解”试点的契机,率先成立全省法院首家执行和解中心。该院从市区律师事务所选拔出10名优秀的专业律师作为首批执行和解员入驻执行和解中心,开展执行前和解工作,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执行和解中心成立至今,已受理“执前调”案件260余件,和解78件,涉案标的额达4070余万元,结案平均用时仅13天,案件执行效率与实际执行到位率明显提升,执行和解逐渐成为提升执行案件质效指标的重要支撑点。

该院不断加快执行工作与科技、新媒体的融合。5月29日,该院对一处房屋进行查封,贴出了全市法院第一张电子封条。电子封条贴

出后,一旦遭到破坏,封条会自动发出声光警告,执行干警的手机马上就会收到“破坏”封条的证据,极大震慑了个别蔑视法院查封措施的被执行人,让电子封条成为了“老赖”不敢越雷池一步的“利器、神器”。

同时,该院还从善意文明执行的理念出发,重视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教育引导,探索实施预处罚机制。当事人在收到预处罚通知书后,如果不能在期限内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除仍应履行该义务外,法院还将对其进行拘留和罚款的双重处罚。6月11日,该院开出全市第一张预处罚通知书,对被被执行人朱某作出拘留10日、罚款3万元的预处罚决定,对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当事人起到了良好的警示作用。目前,已有7家单位、25名个人在收到预处罚通知书后主动来到法院寻求协商,案件均得到妥善解决。

### 硬核攻坚:压缩“老赖”生存空间

进入6月以来,日照进入了雨季,三天一大雨、两天一小雨,让人的心情很不爽。然而让“老赖”们更不爽的,是该院10天一轮的“执行风暴行动”。

6月29日,该院拉开“执行攻坚2020风暴行动”的帷幕,以雷霆之势重拳出击惩治“老赖”。15名执行干警兵分多路,凌晨4点冒雨深入到10名被执行人的厂房或住处进行集中强制执行,并邀请媒体直播团队在

“快手”短视频平台进行全程网络直播。活动开展7轮以来,共强制拘传被执行人39人,执结案件23起,和解12起,执行到位金额达47万余元。通过线上直播强制执行全过程,既规范了执行干警的执行行为,又得到了广大网友的热情点赞,赢得了当事人及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理解和信赖,起到了非常好的法制宣传效果。

为了进一步增强全社会对执行工作的参与度,全力压缩“老赖”的生存空间,该院通过发布线上悬赏方式,迫使躲避执行的被执行人“浮出水面”。8月6日,该院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悬赏执行公告,面向全社会有奖征集7名被执行人线索,明确提出凡举报上述被执行人藏匿、转移的财产线索,该院将按照实际到位执行款的10%或5%支付悬赏金。悬赏公告发出后第二天,1名被执行人看到悬赏公告后,迫于舆论和亲属的压力,主动联系法院偿还执行案款并请求撤销悬赏广告。目前,已有3条财产线索汇集到执行法官处,正在排查核实中。

“执行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今年以来,我们下苦功、出实招,在破解执行难工作中打出了一系列‘组合拳’,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集中力量,以更强有力的举措提高案件执结率和执行标的实际到位率,让人民群众在案件执行中感受到更多的公平和正义。”该院院长张宝华坚定地说。  
许阳 朱会良



9月21日,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的“法制副校长”王爱云走进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开展“民法典与生活同行”主题宣讲活动,共计230人参加了此次宣讲活动。

“法制副校长”以民法典内容为基础,从青少年法律案例和社会热点事件切入,为同学们讲解了民法典制定与颁布的过程及意义,科普与同学们切身相关的法律知识,以现实生活的案例引入讲解,讲授了公民在不同年龄阶段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法律义务,结合学校与学生家庭生活紧密相关的典型案例,阐述了《民法典》总则、人格权、侵权责任等重要内容。

刘禹锡 摄

## 执行保全两天结案

## 促进重点工程顺利施工

日前,泗水县法院就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及时采取执行保全措施,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该县重点建设工程的顺利施工。

王某与省外甲公司于2018年建立合作关系,双方约定:甲公司在泗水县城内承揽的各类建设工程,由王某实际施工,甲公司收取管理费。双方一开始合作顺利,2020年下半年,甲公司突然扣留应付支付给王某的巨额到位工程款,保证金也被外地法院扣划,出现明显重大债务危机。为避免遭受重大损失、影响县重点工程进度,王某果断提起诉讼并申请诉讼保全和执行保全。泗水县法院实行特事特办,星期天加班立案并安排执行干警出发,第二天便对甲公司的账户依法采取冻结措施。甲公司知情后,立即与王某联系并达成和解协议,及时给付王某拖欠工程款400余万元,案件顺利结案,建设工程如期继续施工,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  
梁磊 张士伟

## 莱西法院法官耐心释法,当事人当场达成调解 工作时间回家后猝死,认定工伤

日前,莱西法院调解了一起工伤认定行政案件,不仅让当事人早早拿到了补偿款,也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取得了良好效果。

60岁的朱某生前在莱西某公司工作。2018年11月,朱某在公司上班时感到身体不适,便请假准备去医院就诊,回家拿钱就医时突发疾病,倒地身亡,经医院诊断致死原因为急性心肌梗死。

事发后,朱某的亲属提出工伤认定申请,莱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调查认为朱某符合工伤认定条件,遂为其认定工伤。而公司认为朱某是在家中死亡,并不属于工伤,于2020年6月1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撤销该工伤认定。

为了实质性化解矛盾,承办法官多次联系双方进行调解,沟通中法官了解到公司虽不服工伤认定决定,但对朱某的离世深表同情。于是法官一方面向公司详细阐明工伤认定的合法性,一方面为其算清人文关怀的“亲情账”、诉讼成本的“经济账”、裁判结果的“风险账”……引导公司通过调解的方式化解纠纷。

9月9日,法官邀请公司厂方代表一起看望慰问逝者家属。交谈中,逝者家属感受到了公司拳拳的真诚,也感受到了司法融融的暖意,情理讲到,伤痕也抚平了不少。在法官的引导下,双方互让一步,当场就赔偿数额达成了一致,案件圆满了结。

【法官说法】《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48小时之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视同工伤。本案中朱某虽是在家中死亡,但其在在工作期间感到身体不适,请假回家拿钱准备就医时突然倒地身亡,整个过程具有连贯性,按照《条例》应当视为工伤。  
谭美娜



## 滕州法院级索法庭——

## 积极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

收到起诉材料后,级索法庭立即委托驻庭特邀调解员先行调解,同时在镇党委政府的主导下,会同派出所、司法所、投资促进中心、便民服务中心及党总支共同参与调解,多方力量多次共同深入村里“背靠背”给双方当事人释法明理、解读政策,镇人大对调解全程进行监督。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纠纷在诉讼之外得以解决。

近年来,滕州法院级索法庭积极探

索诉源治理,推动建立镇党委政府主导下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基本形成司法调解、律师调解、行业调解等有机衔接,法庭、派出所、司法所、民政、妇联等部门协调联动的工作格局,面对矛盾纠纷提前介入化解,最大限度把风险防范在源头,将矛盾消灭在萌芽,更加高效地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用实际行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李陶

# “e起立”,让“填空题”变“选择题”

## 临沭法院试运行要素式智能审判平台

当事人无需手动输入,只需核对信息。该平台还可以对起诉状、身份证以及结婚证、房产证等多种证据材料提取信息,交叉验证,大大提高了提取信息的准确度。

对没有起诉状的案件,在上传完当事人证件照片后,平台自动识别回填当事人信息,随后进入要素式问答。要素式问答是平台根据离婚纠纷普遍涉及的财产分割、子女抚养要素,设计出一套离婚纠纷的要素式调查问卷,根据当事人所选答案进行智能延伸自动跳转至下一问题,以此完成案件要素的收集。收集完成后,平台一键生成当事人专属的起诉状,解决当事人“无状之忧”。

智能!立案“导航仪”,节点提醒超贴心

平台重要节点贴心提醒。在进入立案程序之前,平台自动弹出相关法律规定,释明诉讼风险。如,在上传原告信息之前就提醒当事人离婚案件法院不予受理的情形,使当事人不做立案“无用功”。

分门别类教你举证。生成起诉状后,平台将根据常见证据类型及当事人的诉讼请求,自动判断案件所需的证据,为当事人生成证据需求清单,提示引导当事人上传证

据。如,对未成年子女抚养权、抚养费提出诉讼请求的当事人,提醒要上传子女身份证、出生证、户口本等相关证据。

### 便捷!“黑科技”跑出立案加速度

身份验证更方便,刷脸还是刷支付宝,任你选!当事人在进行当事人身份验证时,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选择人脸识别验证、支付宝验证、线下验证等方式。就人脸识别验证方式而言,当事人只需看着摄像头几秒,平台就能快速识别当事人面部信息并核验身份;在电脑不配备摄像头时,支付宝验证“补位”,就像生活中的扫码支付一样,当事人只需用手机扫码并在登录页面输入支付宝账号和密码,平台就可以通过绑定的账号验证身份。

手机扫码上传立案材料。当事人向平台上传各种图片、文件等证据材料,除了可以在电脑本地上传,还可以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从手机直接选择文件上传到平台,无需连接数据线、U盘等设备,轻松实现案件材料从手机到平台的快速提交。

以手为笔,手机屏幕就是“签字台”。当事人在家立案时,往往面临着无法上传带

有签名的起诉状的问题;现在当事人只需用手机扫描二维码,然后在手机屏幕上签字就可以将签名上传到电子版起诉状上。不需打印一张纸,就能轻松立案,让立案从笔墨时代向信息时代转变。

智能审核,立案平台充当“审核员”。该平台不仅在立案过程中为当事人省去繁琐的环节,还给成功立案多上一重“保险”。在当事人提交立案申请时,平台即时从案件管辖权、案由是否正确、特殊案件情形、诉讼请求合法性四个维度进行审核,并智能提醒当事人需要补充的材料和修改的信息,进行线上审核,减少当事人等待时间,降低诉讼成本。

智能化收集、问答、生成、审核,该平台解决了当事人立案时怕麻烦的痛点,疏通了怕不会的堵点,以其简洁的操作和智能的流程设计最大程度便利当事人精准诉讼。

目前,“e起立”智能审判平台处于试运行阶段,未来还会根据当事人需求不断优化升级。下一步,临沭法院将要素式智能立案从离婚纠纷横向推广至所有民商事案件,纵向打通立案与审判全流程系统的衔接,将一站式诉讼服务和智慧法院建设推向新的层次。  
张羽



